

立法会：律政司司长动议二读《2025 年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致辞全文（只有中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今日（四月十六日）在立法会会议动议二读《2025 年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的致辞全文：

主席：

主席，我谨动议二读《2025 年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条例草案》）。

律政司过去每隔一段时间会向立法会提交《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以综合条例草案方式对多项成文法则有效率地作出修订。

承上一条《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在去年二〇二四年获立法会通过的成功经验，律政司继续努力争取在本届立法会任期内提出多一条综合条例草案，以加快对多项成文法则作出杂项修订的步伐。就此，在律政司的协调下，多个政策局把握机会对多项成文法则中一些不切合香港特别行政区宪制地位的条文或提述作出适应化修订。

《条例草案》内的建议修订大致可分为两组：（1）并非由香港成文法系统性检讨衍生的修订；以及（2）由香港成文法系统性检讨衍生的修订，同时亦以综合方式废除若干成文法则中的过时条文或提述。建议修订大多属于轻微、技术性和无争议的修订，但有助于更新或改善现行法例。

有关政策局或独立机构按需要谘询的持份者对相关立法建议并无异议。律政司亦已于今年二月向立法会司法及法律事务委员会发出资料文件，简介纳入《条例草案》的主要立法建议。

主席，正如我在开始发言时指出，《条例草案》综合处理多项成文法则的修订，可免去为每条只涉及少量条文修订的法例逐一申请提交法案档期的需要，从而有效率地进一步改善相关的法律条文，是政府一直为整理香港法例而持续推行的其中一项工作。

我谨此陈辞，恳请议员支持《条例草案》。

多谢主席。

完

2025 年 4 月 16 日（星期三）